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ST民控 公告编号：2023—39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就续租民生金融中心办公场所与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F-23-X-15及BF-23-X-16）。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泛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均受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建军、陈良栋、冯壮勇、陈卫民、桑萍及严兴农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已经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关于续租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40）。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